

《美丽山阳》地方读本编写 出版服务项目合同

甲方：山阳县教育和体育局

乙方：陕西金箔碧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 11 月 25 日



甲方： 山阳县教育和体育局

乙方： 陕西金箔碧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编撰、排版、设计、校对、评审、印刷、发行《美丽山阳》图书相关事宜协商达成一致，订立以下合同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 《美丽山阳》图书编印出版项目。

二、项目实施地点： 山阳县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三、项目实施内容： 《美丽山阳》系列图书编撰、排版、设计、校对、评审、印刷、发行。《美丽山阳》系列图书优装版-印刷数量 21000 册。

四、双方共同约定事项： 1.《美丽山阳》系列图书修订编写体例方案、整体规划见采购文件；2.《美丽山阳》系列图书修订印刷采用绿色环保印刷及无线胶订方式。

五、主要规格及技术参数：

1. 版本： 平装版：16 开（787mm*1092mm）。

2. 纸张： 平装版：内页采用 70 克本白双胶纸，封面采用 250 克铜板纸。

3. 印刷： 绿色环保印刷；优装版：内文全彩色印刷（4+4，8 色），封面彩色印刷（4+0，4 色），封面工艺：覆亚膜。

4. 装订方式：无线胶订。

5. 服务期：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完成。

六、著作权及版权归属：

采购人及成交单位双方共享《美丽山阳》图书的著作权及版权；除本项目合作事项及后续采购人的增印采购需求外，双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，不得将《美丽山阳》图书的著作权及版权用于任何第三方商业合作目的，不得擅自增印发行。

七、甲方权利及义务：

1. 甲方有组织协调域内各部门（单位）配合乙方开展本项目图书采稿、约稿、编辑工作的义务。

2. 甲方对本项目书稿有修改权、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权等。

3. 在乙方提供本项目终稿样书后，经甲乙双方组织有关各方确认无异议后，甲方有终审签字批印权。

4. 甲方有配合乙方组织本项目编写策划方案（编写体例方案）研讨会、图书终稿评审会、确定编委会成员信息、提供综述及后记书面指导等意见及建议的权利和义务。

5. 甲方有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按时向乙方支付图书款的义务。

八、乙方权利及义务：

1. 对于甲方提供的本项目文稿和素材，乙方具有编辑修改权。

2. 乙方负责本项目内容的编撰、排版、设计、校对、评审、书号申办，并负责本项目图书终稿内容的印刷，成品图书的送货及售后服务工作。

3. 乙方有按本合同约定条款向甲方收取本项目图书编撰、排版、设计、校对、评审、书号、CIP 数据、纸张、印刷费、运费等款项的权利。

4. 乙方负责按甲方指定地点进行本项目成品图书的送货，按甲方要求负责调换印刷质量不合格的图书，开展售后服务工作。

5. 乙方承诺后续可按照甲方实际需要增印补发本项目图书。

6. 乙方保证图书内容不得含有（包括但不限于）以下违法违规或具有负能量的不良内容：

- （1）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；
- （2）危害国家统一、主权和领土完整；
- （3）危害国家安全、荣誉和利益；
- （4）煽动民族分裂，侵害少数民族风俗习惯，破坏民族团结；
- （5）泄露国家机密；
- （6）宣扬淫秽、迷信或者渲染暴力，危害社会公德和民族优秀传统文化；
- （7）侮辱或者诽谤他人；
- （8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。

7. 乙方应保证该图书的内容、篇幅、体例、结构、图表、附录等满足采购需求及下列要求：思想健康、内容新颖、语言通顺、表达规范、体例科学、篇幅恰当、全书风格统一，图表设置具有生动性，附录设置具有实用性。

8. 该图书侵犯他人著作权的，或含有侵犯他人名誉权、肖像权、姓名权等人身权内容的，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，甲方可以终止合同。

九、合同价款及出版发行信息：

1. 本项目图书的编撰、排版、设计、校对、评审、书号、CIP 数据、纸张、印刷费、运费等款项按成品图书单价及印刷交付数量进行结算。

《美丽山阳》平装书 39.6 元/册，印量：21000 册；

2. 合同总金额为：¥ 829800.00 元，人民币大写：捌拾贰万玖仟捌佰元整（本合同总金额为含税开票金额）。

3. 乙双方约定，乙方除本合同应交付的上述数量的成品图书外，乙方向甲方免费赠送《美丽山阳》成品图书 100 册。

4. 编委会：《美丽山阳》系列图书编委会。

5. 发行对象：山阳青少年学生、教育工作者和党政群体。

6. 出版发行：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。

7. 编辑、排版、印刷、经销：陕西金箔碧成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。

十、付款方式：

1、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，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合规发票，甲方需支付货款总额的 40%，即（¥331920元），人民币大写：叁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元整，此款项为保障项目顺利进行，为项目前期人员投入、书号申办、素材收集等部分预支费用。

2、甲方在终稿样书签字批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，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合规发票，甲方需支付货款总额的 30%，即（¥248940元），人民币大写：贰拾肆万捌仟玖佰肆拾元整，此款项用于纸张原材料及图书印刷部分相关费用。

3、自收货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及时组织该项目的专家评审验收工作，评审验收合格无异议后，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合规发票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%，即（¥248940元），人民币大写：贰拾肆万捌仟玖佰肆拾元整。

十一、送货时间、地点及质保期：

1. 送货时间：甲乙双方约定，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合同对应数量的成品图书送货。送货日期视乙方将终稿样书交由甲方后，甲方的审读及终

稿签字批印所需时长，以甲方在终稿样书上的签字批印日期顺延30个日历日为最终交付日期。

2. 送货地点：按照甲方指定地点送货。

3. 本合同约定质保期为：质保期1年，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出现任何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免费按甲方要求负责调换印刷质量不合格的图书，开展售后服务工作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

1. 乙方交付的稿件未达到约定的要求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，如乙方拒绝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修改或乙方虽同意修改，但修改后仍未达到要求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追究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。

2. 乙方应于规定时间前将该图书审校后的稿件交付甲方，乙方不能按时交稿的，应在交稿期限届满前10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，经甲方同意，双方另行约定交稿日期。延期后乙方仍不能按时交稿的，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0.5%违约金，且甲方有权选择终止合同。

3.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交货，则乙方应支付给甲方本合同总金额的0.5%作为违约金。

4. 若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图书款，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0.5%作为违约金。

5. 若甲方在《美丽山阳》编印服务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未能按项目实施计划按时提供编写素材、组织书稿审读并及时反馈审读意见、终稿审核及签批下印等原因造成乙方延期交付的，项目完工时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后顺延，免除乙方的延期违约责任。

十三、合同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项目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。

十四、未尽事宜

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五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5年11月25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商洛市山阳县。

3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

甲方：_____ (盖章)

地 址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_____ (签字或盖章)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传真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_____

乙 方： 陕西金箔碧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公司 _____ (盖章)

地 址：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
号莱安中心T5栋603室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 _____ (签字或盖章)

开户银行： 招商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

账号： 1299 1800 0410 004

电话： 029-68539222

传真： /

电子邮箱： 982583386@qq.com